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

地址：112091 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承辦人：秦玲美研究教師
電話：02-28616942轉213
傳真：02-2861-6702
電子信箱：lingmeei@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師教字第11160009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設計思考)及實施計畫(跨域與專業對話)各1份

(20353923_1116000974_1_ATTACH1.pdf、20353923_1116000974_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研習班異動訊息，請協助公告並惠允參加人員
公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本中心111年3月24日北市師教字第1116000804號及3月9
日北市師教字第1116000602號函（諒達）續辦。

二、因應疫情變化及教學現場需求，以下研習班調整為線上課
程，並持續開放報名：

(一)108課綱設計思考與素養教學實踐增能研習班（附件
1）：

1、「設計思考與教學實踐」：研習日期4月21日（星期
四）9時至12時（北市研習字第1110324046號）。

2、「素養你我他，實踐教師增能與學生深化學習」：研
習日期4月21日（星期四）13時30分至16時（北市研習
字第1110324047號）。

(二)「跨域與專業對話」-108課綱跨領域教學歷程與實踐研

懷生國中 1110414



OEAA1113002634

習班（附件2）：

- 1、「數學與建築跨域」：研習日期延至4月27日（星期三）9時至12時（北市研習字第1110308052號）。
- 2、「國文、雙語及藝能科跨域」：研習日期延至4月28日（星期四）13時30分至16時（北市研習字第1110308054號）。
- 3、「藝術與人文跨域」：研習日期延至4月29日（星期五）13時30分至16時（北市研習字第1110308055號）。
- 4、「視覺傳播與資訊跨域」：研習日期延至5月11日（星期三）13時30分至16時（北市研習字第1110308053）。

三、各場次遴選結果及後續課程連結將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保持開通或有足夠空間），請注意收信亦請查閱垃圾及廣告信件匣，以免遺漏研習相關訊息。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